

最美的情郎

龙建刚

初见”的荒凉。那些在规整格律中奔涌的情感,恰似一只被金丝笼困住的夜莺,每一声啼鸣都是对自由的渴望。

仓央嘉措的诗,是反叛中的秩序。坐在雪域最高的法座上,他的歌却总在低吟“不负如来不负卿”的挣扎。

仓央嘉措的诗,是反叛中的秩序。坐在雪域最高的法座上,他的歌却总在低吟“不负如来不负卿”的挣扎。



花,每一瓣都违背着自然的法则。他的“情狂”,是在神圣帷幕下最大胆的偷渡,是用最直白的语言构建最复杂的灵魂图景。

他们像两面对立的镜子,一面照着汉语的明月,一面映着藏语的骄阳;一面是文明极致精致后的返璞归真,一面是信仰至高无上的人性觉醒。

纳兰的三十年,是汉语将贵族情感平民化的关键三十年。他把“情”从士大夫的风雅玩物,变成了每个灵魂都可以认领的通行证。

纳兰的三十年,是汉语将贵族情感平民化的关键三十年。他把“情”从士大夫的风雅玩物,变成了每个灵魂都可以认领的通行证。

念的中国人,心中都住着一个“纳兰容若”。

仓央的二十四年,是藏地精神完成最后一次人间具象的二十四年。他将佛陀的慈悲与情人的炽爱熔于一炉,证明神性不在对人性的否定中,而在对其最坦诚的拥抱里。

仓央嘉措,在神性与人性的边境线上站立成一道彩虹,让后来所有迷途的飞鸟知道:最虔诚的朝圣,有时是走向被禁止的远方;他让我们相信:那些最深的“不应该”里,可能藏着最接近完整的自己。

他们用短暂的生命,完成了情感的不朽蒸馏——将易逝的肉身,提纯为永恒的精神符号。这不是夭折,而是加速的盛开;不是熄灭,而是更耀眼的燃烧。

纳兰在《饮水词》中低语“当时只道是寻常”,仓央在雪地上写下“第一最好不相见”。这是何其相似的领悟:最深刻的情感教育,往往来自最痛彻的失去。

“天为谁春?”纳兰问了三百天。“不负如来不负卿。”仓央答了三百天。

他们用生命证明:真正的多情,不是消耗生命的烈火,而是滋养文明的江河。今天我们重读纳兰与仓央,会惊讶地发现:他们共同绘制了中国人情感世界的完整地图。

纳兰代表着东方文明精致化、内敛化后的深情范式——那是在礼教与诗教双重规训下,依然倔强搏动的心脏。仓央则展示了边缘文明在与中心文明碰撞时,如何用最原始的情感力量,对一切规训进行诗意解构。

他们的生命不是悲剧,而是宣言:真正的永恒,不在于呼吸的长度,而在于情感的辐射半径。在这个意义上,他们都活过了千秋万岁——以火的形式,以盐的形式,以所有渴望完整的心灵,都能认出的故乡的形式。

中华文明的星空之所以璀璨,正是因为它既容得下李白的狂放,也纳得了杜甫的沉郁;既敬重孔孟的庄严,也珍惜纳兰与仓央的深情。这一刚一柔、一礼一情,才构成了我们精神世界的完整阴阳。

两颗早逝的星辰,照亮了整条情感的天河——这,便是文明最深刻的慈悲与最华丽的悖论。

为什么总在那些飘雨的日子 深深地把你想起

孤傲行走

田劲芳



1. 荒漠之恋 干涸的沙漠 久不降甘霖 遍地被沙鼠掘出无数颗星

有十二只鸟飞过塔克拉玛荒漠 飞过金黄的麦田 和平原

清晨或傍晚 结伴在高空 响起沙漠之歌

有的衔起一粒尘土 带回故乡 有的在漫天飞扬里 热烈亲吻

而羞涩的驼峰 不停用灰色毛巾 遮挡着眼睛

我所在的地方滴水不存 寸草不生 那黑夜中跳舞的心脏 是载满思念的月亮

天空迟迟不降雨 也再难止一场跳动的脉搏

是要远赴一场他乡 只此一面 花便开了千千万遍

2. 大理之行 风托起自由的翅膀 在岁月的长河里 描绘出一幅山水的诗篇

云层之上 有未被阳光消融的白雪 洱海尽头 是遥远的江上船夫划桨

我听见河流在傍晚里呢喃 说着要逃离世俗走上苍山

浪潮拍打打着礁石和枯木 在每一块破裂中 拓印出新的形状

飞翔的海鸥在夜色里相爱 或分开 破旧的门披上小雏菊的外衣 玫瑰圈养在花圃里永不凋零

大理的经幡,小木屋,一缸清水 和以后许许多多的日子 被我记录着

今天,我什么也不说 让排排盛开的樱花去说 让岛屿中藏起来的眼睛去说

我坐在村庄的一角,星星和路灯 同时落在白瓦屋檐下

你来了 一只蓝色的月亮 掉进我二十七岁的船舱

3. 峡谷之诗 深山里的大峡谷 别人看见你的高大、自由、宽敞

站在你独自给我画的中央 被悲痛砸伤

我赤裸裸蹭在你严寒的分流里 光脚踩在荆棘上,让尖锐刺穿

你的峡谷,阴暗又明亮 当我痛苦地走到你的面前时 你用一无所有的沉默作为回响

就算你落寞、木讷、惆怅 我仍愿意为你辟出一扇逃亡的窗

4. 远离或走近 我知道,秋风已经一天天靠近 为此我何尝没有悲伤过

太阳和月亮,用一生的孤寂 点亮无数人的白天和夜晚

百花享受它们自我耗尽的热量 而你,一次又一次点燃 我内心冰冷的流水

我真想扎猛在这流水里冲浪 可是,这对你不公平呀 所以在千山万水和细水长流里

那些可遇不可求的春风 要历经多少千辛万苦 才能抵达你我的乌托邦或者伊甸园

这个世界,我早就发现 暖风生锈是迟早的事 可是,思想的石头也会开花

一触即发的发芽 种子在有阳光的方向伸出触须 感受未知的爱和雨露

一位热爱诗歌的企业家出资一千万拍摄一部关于仓央嘉措的散文诗微电影。他说这是他的夙愿,问我是否愿意加盟解说词起草组,我爽快回答:我干!

大家在视频会上商量分工,一致商定:这部散文诗微电影的名字就叫《最美的情郎》。

有一个流行的说法:女不读仓央嘉措,男不读纳兰性德。理由是:仓央的狂妄缠绵,容易让女人沉迷幻想、不能自拔;纳兰的痴情重义,容易让男人易陷于情思,深切入骨。

老实说仓央嘉措和纳兰性德都是我最喜欢的情诗王子,门巴族的仓央嘉措、满族的纳兰性德是中国少数民族为几乎由汉族大师主导的中国文学史贡献的两颗光芒万丈的超级巨星。

记得1995年初春,我在北京魏公村中央民族大学宿舍楼采访著名历史学家王扶汉教授,这位治学严谨、德高望重的汉族学者闲聊时说了一句让我终生难忘的话:有纳兰性德、有仓央嘉措,任何人都不能低估中国少数民族的智商和情商!

中文系毕业的我当然读过纳兰性德的作品,而且非常喜欢!但仓央嘉措的名字我是第一次听说。王扶汉教授有点诧异,他笑着说:有空读读仓央嘉措的诗歌,你肯定会喜欢的。

我决定补课。读了仓央嘉措留在世上的66首诗歌,买了几个版本的仓央嘉措传记。通宵达旦的阅读,让我欲罢不能、一醉不醒……

仓央嘉措,从此成了我终身戒不掉的文学鸦片。公元1685年7月1日,年仅30岁的纳兰性德带着满腹才华溘然长逝,文学中国发出一声悲鸣:相思相望不相亲,天为谁春?

好在纳兰性德去世的前两年,中国已经准备好一个“备胎”:在万里之遥的西藏诞生了一个“情种”,他就是日后大放光芒的仓央嘉措。我很多次飞雪域高原,每次看到布达拉宫,都会想起仓央嘉措的诗句——

住在布达拉宫,我是雪域的王。漫步在拉萨街头,我是世间最美的情郎。

很可惜:这位“情种”只活了24岁。中国文学史上最著名的两个情诗王子大闹一场,匆匆而去,难道真的是“情多短命”吗?

苍天不语,但我有话要说。纳兰性德、仓央嘉措,一个在庙堂深处书尽天涯别恨,一个在圣殿高处歌遍红尘情长;一个将江南烟雨炼成心尖血,一个把雪域罡风酿作眼中泪。他们隔着万水千山,完成了汉语情感宇宙中最深邃的一次对望。

纳兰性德的词,是秩序中的反叛。出身钟鸣鼎食之家,身居金阶玉堂之位,他的笔却总在书写“人生若只如

准确地说,这个生长在乌江河边的小婷,是我的侄女。可是在那个夏天之前,我对她并不熟悉,甚至可以说,连她长得什么模样我都记不清楚了。但是自那个夏天以后,她却一直飘忽在我的记忆中,让我牵着,挂着。

那个夏天酷热难耐,烈日炙烤,大地就像一个蒸笼,连迎面吹来的风里都有一股灼人的热气。中午下班后,我把一份新买的杂志顶在头上权当遮阳,被涌动的热浪驱赶着快步回了家。走到门口,取钥匙开门的瞬间,杂志从头上飘落下来,我弯腰去捡书,却蓦地发现一个十多岁的非常瘦小的乡下女孩正蹲在我的脚下。她右臂挽着一个浅蓝色的包裹,黑红的圆脸盘上布满汗渍,那件缀有小红花的衬衣蒸腾着热气,一双沾满泥土的塑料凉鞋断了一条带。她怔怔地抬头望了我半晌,突然一跃而起:“婶婶,你不认识我了?我是小婷。”

那一瞬间,我心头不由一颤。从她那浓浓的思南口音里,我已断定她是来自我的故乡。但这到底是哪家的孩子?我仔细端详着,努力搜寻脑海里有些发黄的记忆,良久,才有一个模糊的影子开始在我脑子里浮现出来。

那年我刚结婚,丈夫带着新婚的我回他的老家——乌江河边一个偏僻的小村庄。丈夫说:“领新娘回娘家,按规矩亲戚朋友都要走遍,不能落下任何一家,不然就会留下眼睛长在头顶上,看不起亲戚的骂名。”

那天下午,我跟着丈夫去拜访他的大哥。这大哥其实只是他的堂哥——他的祖父与我丈夫的祖父倒是亲兄弟。大哥家就在本村,从老宅后面一弯一拐,然后穿过一片竹林就到了。

大哥家的木房低矮而简陋,看上去有好些年头了,家里一眼就能望过来的几件家具都是黑糊糊的,显得古老而陈旧,唯一新颖一点的大概就是墙上挂着一个相框了。我们去时大哥不在家,大嫂见到我们时显得很局促,不住地在衣袖上擦拭双手,她说:“你大哥在贵阳打工,离家半年多了,只给家里捎过一回口信,说一切都好。”因此,我们只能在相片上拜见大哥了。照片上的大哥有些苍老,额头皱纹纵横,憨厚的表情中夹杂着木讷。

嫂子身后尾随着一个顽皮而又肮脏的男孩,相框中他的照片最多。但是照片上那个脖子上系着红领巾的小女孩,我们却一直沒有见到。傍晚时分,小口忽地出现了一个手里提着书包,背上驮着背篓的女孩,背篓里装满了猪草。女孩子喘吁吁地望着我们,浅浅地笑着,嘴角噙着半响,轻轻地叫了一声“叔叔,婶婶”。

大嫂告诉我,这是他们的女儿小婷,由于家中缺少劳力,小婷每天都要在放学路上打一箩猪草回家。每天不打猪草回家,第二天就不要去上学了。在那一刻,我的心灵突然间被一种东西触动了,感觉鼻子酸酸的,有眼泪要流。我怜爱地抚摩着小婷湿漉漉的头,说:“没事的,以后叔叔、

婶婶供你读书。”

小婷抬起头来望着我丈夫,丈夫立即肯定地点了点头,重复了一遍我的话:“没事的,叔叔、婶婶以后供你读书!”只见小婷敛了笑,明亮的双目顿时泊在了一片泪光之中。

我们告别乌江河边的小山村回到我们飘居的东莞时,小婷那湿润的目光被我们的背影拉得很长很长。然而回来后,随着时光的流逝,我已经淡忘了当时的承诺,甚至遗忘了她的模样。如今,这孩子孤身一人长途跋涉找来了,也不知她一路历尽了多么艰辛,但我知道,她是为一个梦而来。这个梦是我早年为她编织下的,而我却把它忘



来自乌江边的小婷

李志仙

记了。我心中泛起一种愧疚。

“小婷,真是你啊!怎么也不提前打个电话来,我们好去车站接你呀!”

小婷见我认出了她,立即高兴地扑过来甜甜地叫了一声“婶婶”,接着说,没事的,照着几年前你和叔叔留下的地址,就一路地回着找过来了。

在我张开双手紧紧揽住小婷的瞬间,我嗅到小婷身上有股浓烈的汗酸气味。

小婷洗澡的空暇,我抖掉她带来的那个蓝布包裹上的尘埃,里面整齐地包裹着她的初中课本和几支用报纸卷就的圆珠笔。我心里有些冲动,眼睛也有些湿润,我对丈夫说:“我们应该把这孩子留在这里,替她找一所好点的学校,让她好好读书。”

小婷洗完澡,换上我的衣裙,虽然显得有些宽大,但也让这个孩子完全改变那个“灰姑娘”的模样,给人一种清新素朴的美感。

“婶婶,这城里真好!”小婷说这话时,眼里扑腾着快乐的火苗。

“你感到好,就留在这儿给我们做女儿,行吗?”我说。

小婷眼中扑腾着的火苗忽地黯淡了下来:“婶婶,我这次趁学校放假跑回来城里,是想让你和叔叔给我找个活干,这个暑假我一定要挣够我和弟弟的学费钱。”

小婷说,我们那次离开老家不久,她在贵阳打工的父亲,就不幸从高楼摔下来,摔成高位截瘫。老板跑了,拿不到赔偿,家里就靠母亲一个人支撑着。所以,家庭经济非常困难,她和上学的弟弟都面临辍学的困境。

她家中发生的这些变故都是我所不知道的。我也一下子为这些变故惊呆了。我能为她做些什么呢?只有坚定留下了她的决心。我将我的想法告诉她,她静静地听着,最后摇了摇头:“婶婶,我必须回去,我要回去照顾我爹和我弟弟,还有我妈,我妈一个人在家好苦。”

我对此不知该说些什么。但我知道,

瓜你不吃,你为什么要啃瓜皮?是我对你不好,还是你叔叔对你不好?”

小婷只把嘴唇咬得紧紧的,然后默默摇了摇头,什么也没说。只有两行清泪滑过脸颊。这副楚楚可怜的样子,让我感到了阵阵心疼。第二天晚上,我试图为我的过激行为向她道歉。未等我开口,却见她从兜里掏出一些零散的钱交给我:“婶婶,这是这几天买菜剩下的,我们吃饭没花那么多钱。”

小婷掏出来的那些散钱,至少有四五十块之多。我虽然是家里的甩手掌柜,没有买过菜,不知道菜的价格,也不知道丈夫每天到底是给小婷多少菜钱,但丈夫告诉我,每天买菜的钱都是他根据市价留给小婷的,就算略有盈余,但绝不会剩那么多。这让我疑窦陡生,甚至疑心她在菜摊上做了些什么手脚。我的侄女,也就是我的孩子,我必须为孩子的品行负责。

那个双休日的早晨,我还没有起床,小婷就出门买菜去了。她刚出门,我便立即起床,叫上丈夫悄悄地尾随了她。果然,她不是直奔菜市场,而是从楼梯口的墙角处取出一个早已隐藏好的编织袋,一路小跑,奔向小区的垃圾箱。几个掏垃圾的人正将头探进箱内,像寻找宝贝一样用木棍在箱内翻搅,搅得生长于斯的苍蝇蚊子上下乱飞。这时,一个老人手提两袋垃圾朝垃圾箱走来,小婷立即跑过去,“爷爷,我帮你倒。”然后,从老人手里接过垃圾袋,将袋子里的啤酒瓶、易拉罐、废纸板等捡出来,放进编织袋。她如此反复“帮人”倒了幾次垃圾后,编织袋渐渐鼓了起来。她才将袋子搭在背上,向离菜市场不远的废品收购站跑去。

一切我都明白了。她交给我的那些“买菜剩下”的钱,其实是她捡垃圾卖得的钱!我向丈夫使了一个眼色,丈夫走过去拍了拍她的后背:“孩子,回家去做作业吧。”小婷没有想到我们会突然出现在她面前,所以,她只惊愕地抬起头来惶惶地望了我们一眼,便像做错事被抓现行般默默低下了头。望着这如受惊小鹿一样的小婷,我突然改变初衷。我以为,她应该回到她应该去的地方。勤奋上进,改变贫困现状,是她矢志不移的梦,没有人能改变她对这个梦的追逐,而对一个追梦的人来说,苦难并非一无是处。

一个月后,要开学了。我替她打点行装,在她的背包里偷偷塞上了6000元钱。那天,单位有专车去广州办事,我准备叫同事顺路把小婷送到广州,但回家时却发现小婷已经走了,她是悄悄走的,但在我的桌子上却留下了一张欠条:

欠我叔叔、婶婶人民币6000元。张小婷拿着这张欠条,我呆呆地看了半晌,然后将它揉碎,打开窗户,缓缓撒向天空。雪白的纸片在南风里飞舞,片片碎纸宛若只只翩翩彩蝶,渐渐随风远去……

小婷就这样离开我,回到了乌江河边,但乌江边的这个孩子,却一直让我牵着,挂着。

“我们家也种了好多的西瓜,我们到瓜田里可以随便吃的。”小婷说。

是,盛夏时节的乌江河边瓜果遍地都是,丈夫说他小时候就常常到瓜地里乱挑乱捡一通,村里许多人对西瓜往往是看都不屑的。所以,她不吃也就罢了。我吃完,小婷收拾瓜皮后,进了厨房就久久没有出来,我往厨房里探头一看,只见小婷侧着身子,半蹲在地上,正津津有味地啃吃着吃剩的西瓜皮。眼前的一幕让我愣住了,也让我发怒了。我冲过去,一把将她手中的瓜皮夺过,猛摔在地上。“冰箱里的西